



## 服务要求及规格

服务内容：提供宁都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运营服务，运营时间为2年，按出水计预估总处理水量约8万吨。以上数量为预计处理量，并非实际采购数量。结算时以实际完成处理为依据，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何种风险因素。

### 一、项目说明

1. 项目名称：宁都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运营服务。
2. 项目地点：宁都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（竹竿乡小坑村）。
3. 服务模式：服务供应商自带人员、DTRO渗滤液处理系统对宁都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进行处理。
4. 处理工艺及处理能力：供应商自带DTRO渗滤液处理系统采用“预处理+DTRO”的渗滤液处理工艺，处理能力为：不小于200吨/天（进水），出水水质要求达到《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6889-2024）表2排放标准。
5. 项目内容：宁都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运营服务，运营时间为2年，按出水8万吨。以上数量为预计处理量，并非实际采购数量。结算时以中标人实际完成处理为依据，本项目保底水量按90吨/天计（出水），不因实际完成处理与招标估算量的误差而调整单价。投标人在报价时须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因素。

### 二、项目服务总体要求

1. 中标人不得将该服务项目转包或者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。
2. 在运营期间，中标人须确保服务能够适应水质水量的变化，既适应目前考察的水质指标又适应将来的各种变化情况，确保渗滤液出水水质达到规定要求。
3. 渗滤液处理站运行方式为全年无休。中标人须至少安排6名人员驻场，对驻场人员建立相应的排班制度，保持通讯渠道畅通。并设立专门应急队伍，负责运营期间突发事件的处理，保障渗滤液处理达标排放。
4. 中标人中标后需对现场情况进行全面排查，该费用包含在合同价里，中标人不

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由要求增加费用。

5. 中标人须自觉接受招标人的每月定期考核与不定期的检查,并及时根据招标人考核、检查意见整改到位等